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鸿煜”）持有公司 148,179,919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77%。
- 湖州鸿煜本次解除冻结股份为 102,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68.8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36%。
- 湖州鸿煜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被轮候冻结 55,820,081 股，在上述解除冻结后，轮候冻结状态转为冻结状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州鸿煜本次累计冻结股份为 102,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68.8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36%。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州鸿煜及其一致行动人陈丽红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155,282,091 股，累计冻结股份 102,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65.6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36%。

诸暨盈实创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以合同纠纷诉前保全向诸暨市人民法院提起申请冻结湖州鸿煜 102,000,000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湖州鸿煜了解，上述股份涉及的诉讼案件因合同存在仲裁条款被诸暨市人民法院驳回诉讼，湖州鸿煜已申请解除上述股份冻结，已获诸暨市人民法院裁定（文号：（2025）浙 0681 执保 395 号之一），近日，上

述股份冻结已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	102,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8.8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36%
解除冻结时间	2025年7月1日
持股数量	148,179,919
持股比例	23.77%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102,000,000 注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8.84%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36%

注：湖州鸿煜于2025年6月25日被轮候冻结55,820,081股，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8日披露的《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在本次解除冻结后，轮候冻结状态转为冻结状态，冻结到期日为2028年7月1日。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州鸿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179,919	23.77%	102,000,000	68.84%	16.36%
陈丽红	7,102,172	1.14%	0	0	0
合计	155,282,091	24.91%	102,000,000	65.69%	16.36%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州鸿煜最近一年不存在债务逾期或者违约记录；

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目前控股股东尚未收到相关股份被冻结的相关仲裁文件。

2、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诉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4、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